

## 会议合同书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乙方：【江苏辰茂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13号12层1510内002】地址：【南京市龙蟠路133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标的及具体安排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会议订单的要求，提供场地，供甲方使用(会议订单详见附件)。会议订单确认方式以双方传真或联系人邮件为准。

### 二、结算方式

1、此协议书一旦被接受并签字确认，甲方须在11月8日前将订金计6000元交至乙方，以进一步确认此活动；如在此期间内乙方未收到甲方的订金，乙方将取消预订，重新恢复预订须在乙方接到甲方付款后，根据乙方的出租率和会议厅的预订情况而定。

2、余款：甲方在会议报到当日，以信用卡、现金或汇票等方式交至乙方总台，对活动余款进行担保；活动结束后，确认所有帐单，按实际消费数额结清账目。若实际消费超出或押金不足时，甲方应及时补足。

3、会议协议书经双方确认之后，如果甲方或乙方提出推迟或取消活动时，需根据以下标准对甲方或乙方的损失赔偿相应的违约金：

- 1) 活动举办前\_\_\_\_(30个工作日)天前提出，提出方应支付订金的50%作为违约金；
- 2) 活动举办前\_\_\_\_(20个工作日)天内，甲方提出通知乙方，乙方收取此活动订金金额的100%作为违约金；乙方提出通知甲方，乙方必须全额退还甲方订金。
- 3) 活动举办前\_\_\_\_(1周)内，甲方提出通知乙方，乙方收取此活动订金总额的两倍作为违约金；乙方提出通知甲方，乙方除全额退还甲方定金外，赔付活动订金金额的100%作为违约金，同时积极协助甲方预定本市同星级酒店，以保证甲方会议正常开办；

由于战争、罢工、暴乱、政府征用和宗教事件等超出甲方或乙方之能力范围的不可抗拒的因素，直接或间接造成此协议无法履行，甲方或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除此之外由于违约造成的实际损失违约方应当赔偿。

4、甲方提供给乙方会议期间在店消费可签单的人员及签字字样如下：

签单生效人 1: \_\_\_\_\_ 签单生效人 2: \_\_\_\_\_

# 会议订单

一、会议时间：2018年11月09日起至2018年11月09日止。

二、会议人数：33人

三、会场安排

| 日期                                  | 厅名  | 人数  | 价 格 (元/场) | 备注               |
|-------------------------------------|-----|-----|-----------|------------------|
| 11月9日下午                             | 上元厅 | 33人 | 1500元     | 1、预定茶歇33人*30元/人。 |
| 1.会议每场四小时，不足四小时按一场计算，每日分上午、下午、晚上三场。 |     |     |           |                  |
| 2.会场免费提供投影，幕布，矿泉水，纸笔，签到台。           |     |     |           |                  |

四、用餐安排

| 时间  | 地点  | 人数  | 餐 标     | 用餐形式 | 备注 |
|-----|-----|-----|---------|------|----|
| 9日晚 | 聚宝厅 | 30人 | 2500元/桌 | 宴请   |    |

五、付款安排

- 1.会议期间乙方安排一名负责人，直接对甲方会务组负责并进行在酒店内的总协调。负责人：程小燕 电话：18951698118
  - 2.凡甲方承诺代付的各项费用，均需甲方授权经办人在费用原始账单上签字，费用范围包含甲方认可的房费、餐费及其他费用等。
  - 3.甲方授权费用签单人：\_\_\_\_\_。电话：\_\_\_\_\_。除此之外乙方不予受理。
-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辰茂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报价专用章

地址：南京市龙蟠路133号

电话：025-86888888

传真：025-86888888

开户银行：交行中央门支行

账号：320006615018010015780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 三、会议安全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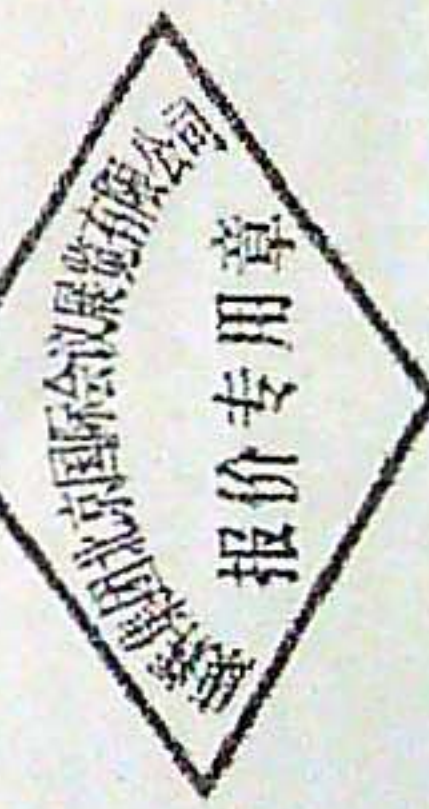
- 1、会议期间，甲方会议代表应自觉维护乙方公共财产，如甲方在甲方举办活动期间所造成的任何乙方设备及设施的损坏、毁灭或遗失，甲方须负完全责任，并进行赔偿。
- 2、会议期间，甲方会议代表可将贵重物品免费寄存到乙方为客人所提供的保险箱内。如由甲方会议代表自行保管出现遗失、损坏等现象，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 3、所有甲方会议代表必须在乙方总台登记后入住，会议代表应妥善保管住房卡及房门钥匙，不得私自转借他人；如有遗失，应及时通知乙方总台，凭身份证办理相关手续。会议代表进出房间时，应将房门关闭。
- 4、乙方规定会客时间至当晚 23:00，非会议人员在乙方客房内住宿须到乙方总台补办登记手续，逾时不可在酒店客房内逗留。
- 5、为确保客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乙方要求甲方遵守乙方相关规定，甲方会议代表严禁携带违禁品进入酒店，在任何情况下，为防止火灾等安全事故的发生，不得以座椅、舞台、设备和物品等堵塞乙方的安全消防通道。
- 6、对于一些特别演出活动，乙方要求甲方必须已经取得并出示相关许可证及有效证件，以符合有关政府机构的规定。在所需证件及许可证没有按照有关规定办理齐全，无法及时提供给乙方时，乙方有权终止双方协议，且乙方将不承担任何因协议终止而造成的财务损失、商务中断和商誉损失。
- 7、会议期间甲方对参会人员（如老年人、儿童等）有监护义务，以保障参会人员人身安全，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 8、如遇自然不可抗拒的原因，乙方保留临时更改会议地点的权利。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条款。

- 五、协议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均不可将协议内容泄露给与协议书无关的第三方。

- 六、协议书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更或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坦诚的精神协商解决。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辰茂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龙蟠路 133 号  
电话：025-86888888  
传真：025-86888888  
开户银行：交行中央门支行  
账号：320006615918010016780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